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文件

望环卫发〔2026〕3号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关于印发《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环卫第七轮作业考核细则》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社会化承包公司：

现将《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环卫第七轮作业考核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遵照执行。

本细则自2026年2月1日起实施。

附：《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环卫第七轮作业考核细则》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2026年1月30日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环卫第七轮作业考核细则

为确保环卫作业体系高效、规范、可持续运行，促进望城环境卫生质量持续提升，根据《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长沙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长沙市市容环卫精细化维护作业标准》等，结合望城区环卫工作实际，特制定本考核细则。

一、目标与适用范围

本细则的根本目标是通过量化的考核指标，推动环卫作业覆盖面广、清洁效果好、作业过程安全规范、设施设备维护到位、服务质量提升，以及人员素质与队伍协作水平的不断提高。适用于所有环卫社会化承包公司的环卫作业岗位，包括道路清扫、道路清洗、垃圾收运、公共站厕管理维护、道路洒水降尘、环卫设施设备维护及相关辅助作业。

二、考核原则

坚持公平、公开、透明、可追溯、可操作的原则，建立以结果导向、过程控制和队伍建设并重的考核机制，设定明确的考核口径与数据来源，确保公平公正、激励导向明显。

三、考核方式

考核采取现场明察、暗访或调阅智慧环卫系统信息等方式进行。日常考核须 2 人及以上督查人员参与，详实记录考核时间、地点、情况并留存影像资料，承包公司须限时整改，

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3个工作日内向环卫中心申诉，复核仅限一次。

四、考核内容与指标体系

为便于考核细则执行，指标分为若干维度，结合定量与定性评价，设定明确的权重与评分口径。每项月度考核实行100分制，扣款按2000元/分计算，扣款从当月环卫承包经费中予以扣除。

(一) 道路清扫保洁考核内容与指标体系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内部 管理 (10分)	组 织 管 理	组织架构健全，人员分工明确，职能职责清晰。	发现一处未达到要求扣0.5分。
		管理制度完善（员工考勤、巡查督查与奖惩制度等），台账规范齐全。	
		场所管理有序（物资仓库、停车场、维修车间等）。	
	计 划 管 理	制定年度日常工作计划（包括机械冲洗、人工清扫、立面清洁、绿地保洁）、各专项工作计划及周五大扫除工作计划。	
	作 业 配 置	按照财政评审及合同约定配备作业人员与车辆设备。	
配备应急队伍，储备应急物资。			

常态作业 (50分)	人工清扫保洁	<p>作业时间及频次:</p> <p>一、二级道路: 冬季(10月1日—次年4月30日) 5:30—24:00, 夏季(5月1日—9月30日) 5:00—24:00;</p> <p>一级道路实行“三扫四保”(早、中、晚、夜), 二级道路实行“三扫三保”(早、中、晚), 集中普扫时段, 夏季 5:00-7:00, 15:00-17:00, 19:00-21:00, 冬季 5:30-7:30, 12:00-14:00, 18:00-20:00, 其余时间巡回保洁。</p> <p>三、四级道路: 冬季(10月1日—次年4月30日) 5:30-17:30, 夏季(5月1日—9月30日) 5:00-18:00; 集中普扫时段, 6:00-8:00, 14:00-16:00, 其余时间巡回保洁。</p>	<p>1. 现场检查发现一处未达到要求扣0.5分。</p> <p>2. 每周调阅两天智慧环卫监控资料检查: 作业路段是否覆盖责任路段、作业完成率是否为100%, 发现一处未达到标扣0.5分。</p>
	机械冲洗除尘	<p>作业时间: 路面冲洗常规时段为 22:00 至次日 6:00, 严禁白天冲洗。遇应急工作、突发污染、重大迎检等特殊情况, 须经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作业。路面集中机扫、洒水降尘时段, 0:00-6:00, 9:00-12:00, 14:00-17:00, 其余时间巡回保洁。</p>	
	<p>作业频次: 一级道路路面每天机扫、冲洗各1次, 洒水降尘2次, 人行道冲洗1次/天; 二级道路路面每天机扫、冲洗各1次, 洒水降尘2次, 人行道冲洗1次/2天; 三级道路路面每日机扫、冲洗、洒水降尘各1次, 人行道冲洗2次/周; 四级道路每日机扫、冲洗、洒水降尘各1次, 人行道冲洗2次/周。</p>		
	<p>作业要求: 机扫作业根据路面污染情况选用一档或二档; 冲洗作业遵循先中央后两边、先人工清洗后低压强冲原则, 车辆时速≤ 20公里, 严禁高速冲洗。</p>		
	<p>低温管控: 气温$\leq 3^{\circ}\text{C}$时, 所有桥面(含立交桥)禁止冲洒水, 气温$\leq 1^{\circ}\text{C}$时, 所有道路禁止冲洒水。</p>		
	<p>突发事件: 遇到突发污染时, 要及时配合人工进行清洗, 并采取错峰、设警示标识等措施, 无特殊情况应三个小时内恢复路面整洁。</p>		

常态作业 (50分)	立面保洁	作业范围为道路公共设施（电线杆、路灯杆、路名牌、变电箱、公交站台等）。	发现一处未达到要求扣0.2分。
		实行日清日毕，上午集中清洁1次，其余时间巡回保洁，重点污染区域强化维护。	
	垃圾桶、垃圾箱	垃圾桶、垃圾箱每日清理3次，9:00、16:00、20:00前完成，繁华及人流密集路段按需增加频次，并及时清理周边垃圾，确保无满溢。	
		垃圾桶、垃圾箱、斗车每日清洗、擦拭1次。	
		保持垃圾桶、垃圾箱完好，无破损、无渗漏。	
	地下通道、人行天桥	作业时间：与所在道路等级要求的清扫保洁时间保持一致。	
		作业频次：地面、阶梯、栏杆、扶手、标志牌、指示牌等，每日清洗、擦拭1次，墙面每周五集中擦拭1次，其余时间巡回保洁。	
		通道内泄水井或积水井无污物堵塞。	
	垃圾清运	使用喷印专用字牌、标志及编号的专用车辆，车辆配备污水防漏装置。	
		运输途中无撒漏。	
质量标准	八无：无堆积物杂草、无积尘积泥积水、无果皮纸屑塑膜、无烟头槟榔渣口香糖、无碎砖瓦砾、无油渍痰迹、无乱涂乱画乱贴、无缺损垃圾桶 八净：下水篦净、车行道净、慢行道净、人行道净、边角侧石净、公交站台净、交通护栏净、垃圾桶净 三亮：亮线、亮坎、亮路面本色		

文明作业 (10分)	人员作业	人员按要求到岗到位；着装规范，严禁高跟鞋、拖鞋、裙装作业；劝导用语文明规范。	发现一处未达到要求扣0.5分。
		严禁随意摆放清扫工具（斗车、扫把撮箕等）。	
		严禁将垃圾扫入下水道、沉沙井、沟眼、绿化带等非指定区域。	
		严禁随意堆放垃圾、焚烧垃圾。	
		严禁乱扔杂物、随地吐痰。	
	机械作业	车容整洁、车况良好、停放有序。	
		遵守交通法规，主动避让行人、车辆。	
		遇公交站台、休息驿站、门店商场等减速降水压。	
		夜间或特殊天气作业时，正确使用警示灯。	
		合理使用警示音乐器，严禁扰民。	
		定点加水、卸垃圾，严禁随意排放污水。	

其他事宜 (30分)	<p>按规定时限及时对市、区、中心三级信息平台下发的案件进行处理回复。裸露垃圾限时半小时内回复，渣土污染、积泥积沙、杂草限时2小时内回复，因整改不及时不彻底造成返工的。</p>	<p>每次扣1分。</p>
	<p>及时处理问政湖南、红网、市长信箱、区长信箱、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等的市民投诉。投诉内容经核实确认属公司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对应“考核类别”标准进行扣分。</p>	<p>因主观原因造成处理不当扣1分/次；造成重复交办、超期结案扣5分/次。</p>
	<p>及时处理区级及以上相关单位督办交办件。</p>	<p>未及时处理扣0.2分/次；造成重复交办、超期结案扣1分/次；受到区相关部门通报批评的扣1分/次。</p>
	<p>做好应急处置：应急事件发生后，及时接收应急指令，30分钟内抵达现场；应急事件处置完成，经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才能撤离。</p>	<p>未按要求处置，每次扣2分。</p>
	<p>高标准完成国家、省、市各项迎检接待保障工作。在工作中出现失误，受到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或因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p>	<p>视情况每次扣5-10分。</p>
	<p>积极应对文明城市创建、卫生城市创建、城市管理等各级各类检查考核。各级检查考核中出现失误或扣分的，按考核扣分标准执行双倍扣分；影响中心排名或造成负面影响。</p>	<p>视情况每次扣1-5分。</p>
	<p>按要求报送各专项作业情况及照片；积极完成中心交办各类专项任务；按时参加主管部门会议；积极开展全员周五大扫除活动（周五14:00-17:00）。因主观原因推三阻四、拒不服从导致执行未果、处置不力的。</p>	<p>视情况每次扣1-5分。</p>
	<p>严格保障智慧环卫系统稳定运行，系统发生异常未及时上报、突发情况处置不及时、故意损坏系统设备的。</p>	<p>每次扣0.5分。</p>

(二) 公共垃圾站、公厕、环卫工作间考核内容与指标

体系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人员管理 (10分)	1. 公共垃圾站厕实行精细化管理，严格压实责任，落实专人专岗，实行一人一站一人一厕管理。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2. 公共垃圾站厕设备操作管理人员需培训，熟练设备操作规程。能安全、规范的操作设备，能应对突发事件。禁止无关人员操作设备。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设施设备管理 (20分)	3. 各责任单位制定公共垃圾站厕设施设备管理维护、站厕保洁、垃圾清运制度，设置设施设备巡检、维护保养、站厕消杀、垃圾清运、化粪池清污台账。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4. 公共垃圾站厕、环卫工作间、双果皮桶、240L垃圾桶基础设施设备完好，无损坏，无丢失，摆放整齐。设施损坏、设备故障维修金额小于1000元，各责任单位48小时内完成修复；维修金额大于1000元，各责任单位及时按设施设备审批流程报环卫中心进行维修，并设置告知牌。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25分。
	5. 垃圾站厕设备做好日常巡检，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严格按照设备维护保养要求做好月、季、年度维护保养工作。每月月底将维护保养台账上报中心。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25分。
	6. 备用压缩设备由环卫中心统一管理，未经审批不得擅自调用。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7. 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非作业区车辆停放和备用移动压缩设备摆放整齐；移动压缩设备转运过程中应按属地原则及时归位。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8. 智慧环卫监控设备正常运行，不得人为断电，不得遮掩或损坏，发现异常及时上报。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9. 公共站厕、环卫工作间水电设施，按节能要求合理使用，厉行节约。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25分。
	10. 公共垃圾站厕消杀等药剂(含喷雾药剂)必须按要求管理存放，保管责任到人。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25分。

场所管理 (20分)	11. 公共垃圾站厕、环卫工作间信息公示、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管理单位监督电话标识清晰、完整上墙; 公益性宣传海报粘贴规范整齐。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0.25 分。
	12. 公共垃圾站厕、环卫工作间不得关闭、闲置, 侵占改变设施使用性质。	
	13. 公共站厕、环卫工作间、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 严禁存放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严禁私拉乱接电线、电瓶车充电等行为。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5 分。
	14. 环卫工作间仅允许使用标准配置电器设备, 禁止使用其他电器物品、危险物品。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0.25 分。
作业标准要求 (50分)	15. 公共垃圾站开放时间上午 7: 00-11: 00; 下午 14: 00-17: 00; 区临时生活垃圾站开放时间: 上午 6: 00-12: 00, 下午 13: 00-17: 00; 公共卫生间 24 小时开放; 环卫工作间按规定开放。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1 分。
	16. 公共厕所每天坚持三次深度保洁(智慧环卫系统实时监控): 第一次上午: 8: 00-9: 00, 第二次下午: 13: 00-14: 00, 第三次下午: 16: 00-17: 00, 其余时间为巡回保洁。人流量较大的区域公共厕所, 作业时间延续至晚上 22: 00。公共厕所深度保洁时应放置工作提示牌, 雨雪天气设置防滑垫及提示牌。(智慧环卫监控异常时采取人工打卡, 将工作内容上报至“第七轮公共站厕管理”微信群)。	1. 现场检查,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0.5 分。 2. 每周调阅两天智慧环卫监控资料, 发现未按要求落实一处扣 0.5 分。
	17. 按要求每五下午 14: 00-17: 00 开展“周五大扫除”活动, 全面清洗清理公共站厕、环卫工作间及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内部及周边环境卫生。将活动工作动态上报“第七轮公共站厕管理”微信群。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0.5 分。
	18. 公共垃圾站厕、环卫工作间及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的地面、门窗、墙面等保持干净整洁, 角落无灰尘, 无蚊蝇、蛛网; 无乱刻、乱画及牛皮癣等; 拖把池、大小便池、洗手台等无脏污现象; 站厕内及周边三米范围内卫生干净、无杂物堆放; 工具间、环卫工作间摆放整齐。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0.25 分。
	19. 垃圾站按时清洗设备箱体、油缸舱和排水沟, 箱体干净整洁, 油缸舱内无垃圾囤积, 排水沟无积水; 上料斗内无垃圾堆放; 设备无附着污垢; 设备箱体密封无滴漏。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 0.25 分。

作业 标准 要求 (50分)	<p>20. 合理设置公共站厕除臭设备运行时间，有效抑制异味。（临时生活垃圾转运除臭系统开站前半小时启动，闭站后半小时关闭）垃圾站消杀应覆盖垃圾站范围全部，夏季集中消杀频次每天不应少于2次，其他季节集中消杀频次每天不应少于1次，消杀时应密闭门窗，负责消杀工作人员落实防护要求措施。</p>	<p>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25分。</p>
	<p>21. 公共垃圾站，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站内垃圾须日产日清，不得囤积垃圾。</p>	
	<p>22. 公共垃圾站化粪池每季度清理1次，设施污水管网定期检查及时疏通，不得堵塞。</p>	<p>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p>
	<p>23. 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渗沥液沉淀池根据实际情况定期清理，不得外溢、渗漏；周边雨水沟保持畅通，不得倒灌。</p>	<p>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0分。</p>
	<p>24. 公共垃圾站运输车辆单位须有“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区临时生活垃圾站准入证”。</p>	
	<p>25. 公共垃圾站、环卫工作间处于无人状态下必须关闭门窗、关闭压缩设备电源，防止其他人员进入，防止其他人员操作设备；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下班后关闭所有门禁系统，责任单位安排专人值守。</p>	<p>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5分。</p>
	<p>26. 公共垃圾站操作人员操作压缩设备上料时，料斗下严禁站人；清运吊装前应断开电源，拆除箱体电源连接线和遥控手柄；吊装箱体时工作人员不得靠近。</p>	
	<p>27. 公共垃圾站禁止建筑垃圾和非公共区域生活垃圾入站。工作人员认真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严禁厨余垃圾、湿垃圾与生活垃圾混装。</p>	<p>未按要求落实或被数字化信息采集的，每次扣5分。</p>
	<p>28. 公共垃圾站吊装压缩设备箱体时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不得损坏环卫设施。</p>	<p>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p>
<p>29. 公共垃圾站厕、环卫工作间、临时生活垃圾转运站发生安全事故按程序及时上报，严禁瞒报、迟报、漏报。</p>	<p>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5分。</p>	

(三) 安全生产考核内容与指标体系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内部 管理 (10分)	1. 主体责任	签定安全生产责任书和承诺书。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制定安全生产年度工作目标。	
		每季度进行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安全隐患排查。	
	2. 制度完善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完善。	
		制定安全生产学习、教育、培训计划。	
		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厨师持健康证上岗。	
	3. 机构建立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持证安全管理人员2人。	
	4. 队伍建设	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和队伍。	
		公司负责人与管理人员责任分工明晰。	
	5. 资料齐全	安全生产会议记录、宣教培训、隐患排查等资料台账完善。	
	6. 措施落实	组织召开安全会议，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上级文件、会议精神。	
		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岗前培训。	
		随时整治安全隐患。	
		开展“安全生产月”及其他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保障安全生产经费投入，物资配备齐全。	

人员安全 (20分)	1. 依规作业	新员工入职需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购买相关保险。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2分。	
		员工遵纪守法，不得从事违法违规活动。		
		安全驾驶，严禁酒后上岗、带情绪上岗、酒驾醉驾毒驾。		
	2. 安全作业	骑电动保洁车必须配戴安全头盔。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严禁洒水车驾驶员下车拍摄作业图片。		
		严禁在不安全地段、车辆视野盲区休息或聊天。		
		按交通信号灯、人行道、斑马线行走。		
		严禁翻越护栏、隔离设施和攀爬车顶。		
		减少快车道人工作业率，如需在快车道沿线作业要严格落实规定的安全防范措施。在没有安全防范措施的情况下，严禁捡拾快车道或不安全地段的漂浮垃圾。		
		严禁带病或疲劳作业。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按要求着醒目反光标识工作服。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车 辆 安 全 (40分)	1. 手续齐全	作业车辆手续齐全（年检、行驶证、保单、通行证等证件资料）。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2. 标识规范	作业车辆张贴醒目安全反光标识和宣传横幅。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3. 设施齐全	配备环卫作业车辆专用停车场。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作业车辆配备灭火器和安全锤，安装北斗定位、倒车雷达、高清摄像头、盲区报警、全景影像、作业音乐等。	
	4. 定期养护	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性能检查，定期维护保养。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5. 责任明晰	实行定人定车定岗定作业区域制度。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6. 依规作业	严禁骑自带两轮（三轮）电动摩托车上路作业。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严禁作业车辆超速。	
		严禁快速保洁车载人、快车道行驶、骑车作业。	
		严禁闯红灯、逆行、违规调头等。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2分。
		在没有配置安全警示标识和引导员的情况下严禁倒车作业。	
		严禁无牌无证、达到报废要求或不符合排放标准的车辆上路作业。	
	7. 安全作业	车辆加水、临时停靠、应急处突需按要求摆放安全锥或配备引导员。	每周调阅两天智慧环卫监控资料，发现未按要求落实，一处扣1分。现场检查发现未按要求落实，一处扣1分。
		严禁右转弯车道加水作业。	
		严禁作业时闲谈、接打电话、玩手机、抽烟等。	
8. 文明作业	严禁240L垃圾桶摆放在机动车道。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严禁水车、机扫车、斗车、电动小水车、快速保洁车等作业车辆违规停放。		
	车辆洒水作业未避让行人、车辆或其他原因，引发投诉或造成信访。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2分。	

场所安全 (10分)	1. 标志明显	办公场所设置明显防火、防电、逃生、禁烟标识和安全警示标语。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0.5分。
	2. 设施齐全	配备消防灭火器材。	
	3. 定期排查	严禁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严禁私拉乱接电线和电动车违规充电。			
应急管理 (10分)	制定应急预案。	未按要求落实一次扣1分。	
	健全应急队伍。		
	储备应急物资。		
	开展应急演练。		
	服从统一调度。		
	落实值班值守。		
责任追究 (10分)	事故按要求上报，严禁迟报、谎报、瞒报。	发现此行为的一次扣2分	
	发生安全事故公司及时处理。	发现未及时处置安全事故的一次扣5分。	
	责任事故不积极处理造成不良后果。	发现此行为的一次扣10分。	
	责任事故存在违法违规现象。	发现此行为的纳入环卫系统黑名单。	

(四) 区临时生活垃圾中转站考核内容与指标体系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日常管理 (40分)	内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全运行管理制度,明确和落实岗位职责。 台账资料完整、管理规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运行管理制度不健全,岗位职责不明确或落实不到位,每次扣1分。 台账资料(含人事档案、财务报表、业务统计、员工保险档案、车辆信息台账等)管理不规范,每次扣1分。
	信息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做好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监管平台的对接工作。 按要求向监管单位报送生产运行数据等资料。 及时向监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报告生产运营方面有重大问题的、隐患、事故、突发情况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配合监管平台对接工作;擅自移动、切换或关停监管平台相关设施设备,造成平台离线、轨迹记录不完整、轨迹异常或脱离监管状态;设施设备需停运、检修时,未按规定及时报备,每次扣1分。 未按要求报送生产运行数据,每次扣1分。 未报告涉及生产运营等方面基础设施新建、改建、扩建等相关信息;发生影响生产运营方面的重大故障或事故,1小时内未上报监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信息报送弄虚作假、瞒报谎报生产运营方面突发情况,每次扣2分。
	整改落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监管单位工作要求,对生产运营方面相关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按照转运合同及补充协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觉接受环卫中心的监管和考核。积极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工作不达标的,每次扣2分。 对监管单位提出的生产运营方面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未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每次扣1分。 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规章制度行为,拒绝整改或弄虚作假;超出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范围行使权利或不履行义务,每次扣3分。

生产管理 (60分)	安全管理	1. 安全生产制度健全、执行到位, 各类安全设施配备符合标准要求。 2.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落实劳动保护措施, 按规定开展安全教育培训。 3. 安全应急预案健全, 适时启动预案, 程序规范。 4. 安全主管部门和监管单位提出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落实。	1. 安全生产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 各类安全设施配备不符合标准要求; 存在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 劳动保护措施落实不到位、安全教育培训未开展; 下班时间未按要求落实安全措施; 安全主管部门和监管单位提出的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落实, 每次扣1分。 2. 未建立应急预案或应急预案执行不规范, 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每次扣2分。 3. 受到区(含)以上交警、生态环境、安全、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经区(含)以上安全主管部门认定发生一般以上安全责任事故, 每次扣3分。
	站内管理	1. 按照合同约定的经营范围、接收范围、类别接收生活垃圾, 组织生产运行。 2. 足量配备生产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 并做好维保工作, 设备维保制度健全、执行到位。 3. 站内交通组织顺畅; 卸料平台保证足够正常卸料的作业面; 落实生活垃圾在站内的“日产日清”工作要求, 卸料平台无生活垃圾堆积过夜现象。 4. 因政府职能部门管制、封路等外部原因造成垃圾转运异常或堆积过夜, 当日内向监管单位报告。	1. 擅自停止(1天以上)生产运行; 无正当理由拒收协议内垃圾; 擅自接收协议外垃圾, 每次扣3分。 2. 生产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配备数量无法满足生产要求; 设备维保制度不完善、执行不规范、维保不到位; 不按程序作业造成设备损坏, 每次扣1分。损坏站内设备、设施照价赔偿。 3. 站区有明显异味、污水、油垢; 设施标识、道路标线不达标且未及时整改; 场内交通无序或车辆违规行驶; 卸料平台秩序混乱; 未及时报告倾倒非生活垃圾情况或发现以上情况未立即停止相关区域装料作业, 每次扣1分。 4. 未做到“日产日清”, 卸料平台有大量生活垃圾(1车以上)堆积过夜现象, 每次扣1分。

生产 管理 (60分)	中转 运输	<p>1. 转运车辆和人员配备符合生产运行要求。</p> <p>2. 转运车辆统一颜色、编号和图标, 未经同意不得变动; 定期清洗, 净车出站, 密闭运输, 无滴漏、扬尘、抛洒现象。</p> <p>3. 转运车辆按规定路线文明行驶。</p>	<p>1. 转运车辆或人员配备不足, 导致入场收集车辆长时间排队超过 30 分钟, 每次扣 1 分。</p> <p>2. 司机工作形象差、服务态度恶劣, 每次扣 1 分; 车辆违法被查处或负面曝光, 每次扣 2 分。</p> <p>3. 车辆更改外观、编号不齐; 车辆未净车出站, 有渗漏撒落、外观脏污或臭气过大, 每车次扣 1 分; 造成二次污染, 每车次扣 2 分; 未按照规定路线行驶, 每车次扣 1 分。</p> <p>4. 违规跨区运输、擅自倾倒垃圾, 或运输非生活垃圾进入中转场, 回收通行证, 每车次扣 10 分; 公共垃圾站反馈擅自倾倒协议外垃圾, 每例扣 10 分。</p> <p>5. 备用设备擅自调用, 每次扣 1 分; 移动设备未按要求归位, 每次扣 0.5 分。</p>
	环境 管理	<p>1. 环保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到位, 各类设施配备符合标准要求。</p> <p>2. 污水收集系统完好, 雨污分流到位。</p>	<p>1. 环保管理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 各类环保设施配备不符合标准要求; 环保主管部门和监管单位提出的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 每次扣 1 分。</p> <p>2. 环境治理设施运行时长、频次或药剂投入不符合要求; 雨污分流不到位; 污水未及时外运; 出现渗漏、外溢或雨水倒灌, 每次扣 2 分。</p>

五、奖励加分

奖励类别	奖励要求	奖励标准	责任科室
信息报送	被区级媒体采用的稿件	每条次加 0.5 分	办公室
	被市级媒体采用的稿件	每条次加 1 分	
	被省级媒体采用的稿件	每条次加 1.5 分	
	被中央级媒体采用的稿件	每条次加 2 分	
打造亮点	被评为精品路段的(每月评选 2 条)	每条加 0.5 分	环卫行业室
	被评为精品垃圾站的(每月评选 1 个)	每次加 0.5 分,由公司奖励主要负责人 200 元/人	基建设备室
	被评为精品公厕的(每月评选 1 个)	每次加 0.5 分,由公司奖励主要负责人 200 元/人	基建设备室
	被评为精品小区(重建地)的(每月评选 1 个)	每个加 0.5 分	环卫行业室
	被评为“环卫之星”的(每月评选 1 个)	每次加 0.5 分,由公司奖励个人 500 元/次	环卫行业室
	被评为安全生产达标单位的(每月评选 2 个)	每次加 0.5 分	安技室
城市管理“随手拍”	举报城管系统其他部门存在的问题,经环卫行业室审核采用的(用手机实时记录房屋建筑安全隐患、重大生产安全隐患、公共设施损坏、违停造成公共设施损坏等方面问题线索)	由公司奖励个人 10 元/次	环卫行业室
智慧系统管理	智慧环卫系统试运期为 4 个月(2026 年 2 月-5 月),每月评选 3 个智慧管理达标单位	每个加 0.5 分	环卫行业室 基建设备室 安技室
备注	1. 信息报送同一稿件不累计加分,以最高项为准; 2. 如有表现突出的重要事项,经环卫中心领导班子专题研究决定予以奖励; 3. 每月加分上限不超过 5 分。		

六、考核结果运用

考核结果将作为年度评先评优和下一轮竞标推荐的重要依据。

附：

1. 信息报送审批表；
2. 道路清扫保洁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3. 公共站厕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4. 安全生产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5. 区临时生活垃圾中转站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6. 综合汇总表。

信息报送审批表

报送公司	
拟发布媒体	如：望城发布、长沙晚报.....
发布内容	具体内容（含图片）.....
公司意见	XXXX 公司（盖章） 2026 年 xx 月 xx 日
办公室意见	
分管领导意见	
备注	

2026年xx月份道路清扫保洁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内容 公司	督查考核 扣 分	城市管理 考核扣分	上级交办 考核扣分	投诉考核 扣 分	奖励加分	综合得分	合计扣款 (元)	备注
保利公司								
中建五局公司								
朝瑞公司								
绿景公司								
城清公司								
仁仁浩公司								
先达威公司								
昱阳公司								
徽达公司								
玉诚公司								
升禾公司								
中航美丽公司								
丰品公司								
合 计								

督查组:

环卫行业室:

分管领导:

2026年xx月份公共站厕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内容 公司	督查考核 扣 分	城市管理 考核扣分	上级交办 考核扣分	投诉考核 扣 分	奖励加分	综合得分	合计扣款 (元)	备注
保利公司								
中建五局公司								
朝瑞公司								
绿景公司								
城清公司								
仁仁洁公司								
先达威公司								
昱阳公司								
徽达公司								
玉诚公司								
升禾公司								
中航美丽公司								
合 计								

督查组:

基建设备室:

分管领导:

2026年xx月份安全生产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内容 公司	督查考核 扣 分	城市管理 考核扣分	上级交办 考核扣分	投诉考核 扣 分	奖励加分	综合得分	合计扣款 (元)	备注
保利公司								
中建五局公司								
朝瑞公司								
绿景公司								
城清公司								
仁仁浩公司								
先达威公司								
昱阳公司								
徽达公司								
玉诚公司								
升禾公司								
中航美丽公司								
丰品公司								
仁华公司								
合 计								

督查组:

安技室:

分管领导:

2026年xx月份区临时生活垃圾中转站考核扣分、扣款情况汇总表

内容	督查考核 扣 分	城市管理 考核扣分	上级交办 考核扣分	投诉考核 扣 分	奖励加分	综合得分	合计扣款 (元)	备注
公司								
仁华公司								
合 计								

督查组:

固废室:

分管领导:

2026年xx月份环卫考核扣分、扣款情况综合汇总表

内容 公司	道路清扫保洁考核			公共站厕考核			安全生产考核			生活垃圾中转站考核			综合加分	综合扣分	综合加分	综合得分	综合扣款(元)
	扣分	加分	得分	扣款额(元)	加分	得分	扣款额(元)	加分	得分	加分	得分	扣款额(元)					
保利公司																	
中建五局																	
朝瑞公司																	
绿景公司																	
城清公司																	
仁仁洁公司																	
先达威公司																	
昱阳公司																	
徽达公司																	
玉诚公司																	
升禾公司																	
中航公司																	
丰品公司																	
仁华公司																	
合计																	

统计人:

分管领导:

分管财经领导:

主要领导:

